

冠县店子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冠县店子镇人民政府联系（电话：0635-5610061，电子邮箱：gxdzzdzbg@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制度，出台了《冠县店子镇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紧紧围绕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让公开成为常态、透明成为自觉，加快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



首页 > 镇办政府信息公开 > 冠县店子镇

冠县店子镇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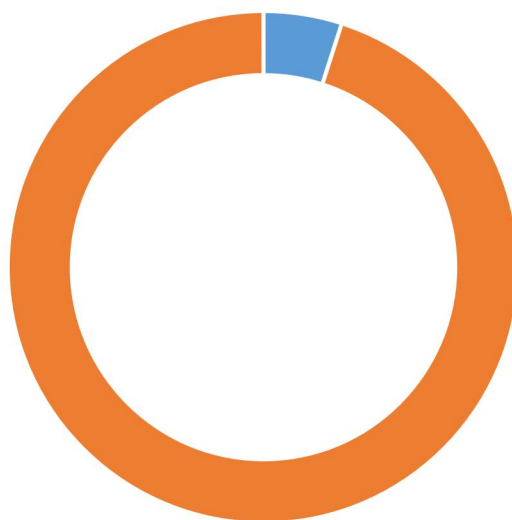
时间: 2021-07-29 15:10:29

索引号	000014348/2021-00039	分类	部门实施方案
发布机构	冠县店子镇人民政府	发文日期	2021年07月29日
名称	冠县店子镇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文号	无

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鲁政办发〔2021〕5号）、《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聊城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聊政办发〔2021〕5号）的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功能性导向，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持续加大公开力度，增加公开深度，提高公开精度，为建设新时代大美店子作出贡献。

二是信息发布数量。2021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42条，其中：1、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12条、占比5%，主要包括财政信息、建议提案、组织管理等信息。2、微信公众号“中国灵芝小镇店子镇”共发布会议信息、要闻动态、营商环境等信息230条、占比95%。

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表



■ 政府网站 ■ 微信公众号

（二）依申请公开

2021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同比增长 200%。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容主要涉及机构设置等方面信息。本年度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均为不予公开件。

收费和减免情况：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明确信息公开的工作内容、形式和公开、受理、回复反馈机制。同时，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性审查机制，所有发布信息严格根据审查流程进行签批，确保公开信息安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及时更新发布机构设置、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年报等信息。不断创新载体，利用“中国灵芝小镇店子镇”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进一步拓宽信息发布渠道。政务公开体验区自建成以来运行良好，持续为群众查阅政府信息提供服务。



中国灵芝小镇店子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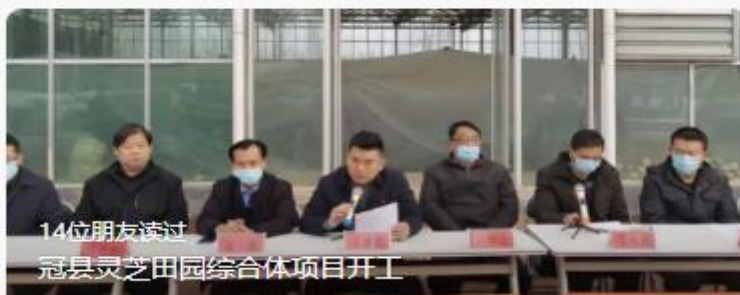
冠县店子灵芝小镇，以特色农业发展为导向，以灵芝养殖、加工、销售为基础，将店子镇打造成集休闲...

展开

24位朋友关注

关注

昨天



店子镇：筑牢疫情防控铜墙铁壁

8位朋友读过



店子镇多措并举推进烟花爆竹禁售禁燃工作

6位朋友读过





（五）监督保障

成立了以分管党委副书记为组长的店子镇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指导。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政办，承办店子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1 年度，店子镇召开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会 1 次，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内容，提高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再提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0	0	2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和健全。二是部分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有待提升。

改进情况：一是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健全有关检查制度、反馈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等，确保把政务公开工

作落到实处。二是加大培训学习，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促进公开质量和水平的提高，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1 年，严格贯彻《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冠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文件精神，优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提高解读和回应实效、推进更高水平决策公开和公众参与、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全面加强监督指导，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共承办政协提案 1 件，办复率 100%。严格《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 号）要求，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均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冠县建议提案办理”专栏进行了集中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为深化政务公开、提升政府透明度、扩大公众参与、加强政民互动，9 月 1 日，店子镇举行“政府开放日”活动，来自全镇各村的 12 名群众代表实地参观了店子镇人民政府

办公场所，工作人员详细介绍了店子镇工作新模式，并对群众代表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

（五）有关数据统计说明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